

#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以史为镜、以史明志，知史爱党、知史爱国》

新华社北京6月15日电 6月16日出版的第12期《求是》杂志将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以史为镜、以史明志，知史爱党、知史爱国》。

文章强调，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要了解我们党和国家事业的来龙去脉，汲取我们党和国家的历史经验，正确了解党和国家历史上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这对正确认识党情、国情十分必要，对开创未来也十分必要。要围绕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重大问题，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加强思想

舆论引导，坚定广大群众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进一步激发全体人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

文章指出，中国有了中国共产党执政，是中国、中国人民、中华民族的一大幸事。只要我们深入了解中国近代史、中国现代史、中国革命史，就不难发现，如果没有中国共产党领导，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不可能取得今天这样的成就，也不可能具有今天这样的国际地位。要努力从党走过的风云激荡的历史中、从党开创和不断推进的伟大事业中、从党全心全意为人民

服务的根本宗旨和长期实践中，深化对党的信赖，坚定对党的领导的信念。在坚持党的领导这个重大原则问题上，我们脑子要特别清醒、眼睛要特别明亮、立场要特别坚定，绝不能有任何含糊和动摇。

文章指出，要广泛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让人们深入理解为什么历史和人民选择了中国共产党，为什么必须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要很好学习了解党史、新中国史，守住党领导人民创立的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世世代代传承下去。

#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新华社北京6月15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了《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全文如下。

全民普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在党中央、国务院正确领导下，全国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规划(2016-2020年)顺利实施完成，取得重要成果。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学习宣传深入开展，“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广泛实行，法治文化蓬勃发展，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

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进入新发展阶段，迫切

要求进一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做好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进一步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制定本规划。

一、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全民普法工作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顺应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时代要求应运而生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必须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普法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全面发展。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紧紧围绕服务“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等普法责任制，促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公民法治素养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显著提升，全民普法工作体系更加健全。公民对法律法规的知晓度、法治精神的认同度、法治实践的参与度显著提高，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自觉性和主动性显著增强。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深入推进，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显著改善。全民普法制度完备、实施精准、评价科学、责任落实的工作体系基本形成。

■下转第3版

# 驰而不息打好打赢这场硬仗

## ——论坚定不移持续推进煤炭资源领域专项整治

本报评论员

逆水行舟，不进则退。越到关键阶段，越需要持续用力、步步为营；越到紧要关头，越需要较真碰硬、攻坚克难，决心不能变、标准不能降、劲头不能松、力度不能减。

当前，全区煤炭资源领域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成效有目共睹，但还存在不少问题，如有的地方对深化治理领悟不深，有止步歇脚、急于收工的心态；有的地方推进力度不大，有敷衍过关、松懈疲沓现象；有的地方担当作为不够，有畏难厌战、等待观望倾向……凡此种种，如果不高度重视、及时纠偏，不仅之前取得的成果可能会功亏一篑，甚至会导致整个专项整治流于形式、走了过场、功败垂成。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思想上松一

寸，行动上就会散一尺。我们一定要清醒认识到，深化治理阶段是解决问题、根治问题、推开长治久治的阶段，是专项整治最重要的阶段，必须要在旗帜鲜明讲政治的高度，不断深化思想认识、提升政治站位，摆脱不以为意的轻战心态、克服畏首畏尾的畏战情绪、纠正消极应付的厌战行为，树立持久作战思想，以坚决态度和坚决行动践行“两个维护”，一以贯之把专项整治推进到底、抓出实效。

“入之愈深，其进愈难”。专项整治已经进入深化治理阶段，面临的只会更重、不会变轻，面对的困难只会增加、不会减少。可以说，深化治理是进则大获全胜、退则功败垂成的关键之仗，我们没有任何理由松劲懈怠、裹足不前、虎头蛇尾。各整治责任主体要拿

出见开屏子的“干劲儿”、重拳整治的“狠劲儿”、久久为功的“韧劲儿”，坚持机构不散、职能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把“严”的主基调、“治”的好态势长期坚持下去。各级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的关键作用，敢字为先、干字当头、勇于担当、善于作为，不获全胜决不收兵。

向涉煤“毒瘤”开刀、向“黑金”腐败亮剑，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我们要始终贯穿从严要求，始终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始终发扬钉钉子精神，驰而不息、善作善成，以高压之势、非常之举打好打赢这场硬仗，优化煤炭行业发展环境，带动改善基层营商环境，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

# 自治区政府召开常务会议 传达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北十堰市燃气爆炸事故重要指示和 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 安排部署加强全区安全生产工作

本报6月15日讯 (记者 戴宏)6月15日，自治区政府召开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北十堰市燃气爆炸事故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听取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有关情况汇报，就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落实全国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部署要求，加强全区安全生产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切实提政治站位，迅速传达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从政治上认识和把握做好当前安全稳定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要深刻汲取湖北十堰市燃气爆炸事故和近期全国多地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教训，切实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责任

感，强化抓落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举一反三、压实责任，全面开展各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防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庆祝建党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会议强调，要强化市政领域安全风险防控，着力推进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整治，强化城镇燃气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安全维护，把城市供气老旧管网改造作为重中之重，确保城市“生命线”安全。要举一反三，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各领域风险防控。坚持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作为促进全区安全发展的关键举措抓紧抓实抓好，继续在危险化学品、煤矿、非煤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道路运输、消防火灾等领域的安全风险防控上精准发力，全力做好应

对暴雨、山洪等自然灾害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健全完善应急处突机制，加强群众安全教育培训，提升消防指战员、地方专业救援人员专业素养和处置技能，确保一旦发生事故，能够科学高效安全救援。

会议听取了全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情况汇报，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全的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压实各级责任，构建形成食品药品安全共治格局，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会议审议通过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54项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实施办法(试行)》《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 依法治区步履铿锵 法治内蒙古行稳致远

□本报记者 师政

看，这是一幅壮丽的画卷——科学立法不断延伸，民主法治不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序推进。

听，这是一曲昂扬的乐章——执法公正规范，司法彰显权威，法治理念渐入人心，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逐步形成。

法者，治之端也。执政兴国、社会发展、百姓福祉都离不开法治的支撑、护航与保障。内蒙古以依法治区为引领，法治建设步履铿锵、稳步向前，掀开了法治内蒙古建设崭新的一页。

**科学立法，为善治浇筑良法根基**

“通过！”  
1月30日，自治区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下称《条例》)。5月1日起，《条例》施行。

这是我区首次出台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的综合性地方性法规，标志着我区民族工作进入依法治理的新阶段，为在新时代继续保持“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提供了重要法治保障。

《条例》的出台历经了一系列科学有效的论证和协商。去年8月24日，自治区政协召开关于加快出台《条例》提案办理协商会。会上，自治区司法厅相关负责人通报了《条例》的起草情况，3位同志代表界别、委员和智库专家作重点发言，相关委员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互动协商，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条例》更加成熟管用。

“小智治事，中智治人，大智立法。”近年来，我区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自治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2018年制定、修改、批准地方性法规和单行条例24件，“打包”修改、废止地方性法规25件；2019年制定、修改、废止地方性法规24件，批准地方性法规和单行条例25件；2020年制定、修改、废止地方性法规26件，批准地方性法规和单行条例24件。

#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特色”是地方立法的灵魂。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在增强本地特色和有效管用上下功夫，结合地方实际实施“小切口”立法，努力使我区立法工作实现由“有没有”向“好不好”转型，由“有法可依”向“良法善治”跨越。

立足解决文艺团队建设、保护、发展问题的《内蒙古自治区乌兰牧骑条例》，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民族特色和时代特色；《内蒙古自治区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条例》依法赋予苏木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主体地位，属全国首例；风光壮丽的额济纳胡杨林是全人类共同的遗产，《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胡杨林保护条例》为额济纳胡杨林织就一张牢不可破的法治保护网……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十分关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立法，相继出台自治区大气、水污染防治条例，自治区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并对土壤污染防治法开展执法检查，推动生态环保法律深入人心，圆满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收官行动。

面对经济发展全局性问题，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制定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填补我区金融监管立法空白，为地方金融规范、有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积极回应民生关切。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制定自治区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规范提升公民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制定自治区反家庭暴力条例，建立家庭暴力强制报告、失信联合惩戒和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促进家庭和谐和社会进步。

一件件法规的制定、修改，为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和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换挡提速”**

“注意把执法证和执法记录仪再检查一下！”“锡林浩特市城管局综合执法大队副大队长苏建军叮嘱队员，做上街巡查前最后的准备。“按照行政执法‘三

制度’要求，执法人员执法时，必须出示执法证，并保持执法记录仪开启，借此保证行政执法可以被监督。如果作出处罚决定，必须回传处罚单进行‘法制审核’，确保处罚合法合规，保证当事人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他介绍说。

依法行政是法治政府建设的重中之重，严格规范的行政执法是政府依法行政的重要标尺，也是创建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必要条件。

2020年，自治区政府出台《内蒙古自治区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以政府规章形式规范“三项制度”的推进落实。我区是全国首家同时以三个方面规范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地区，彰显了推进依法行政的决心。

近年来，我区扎实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自治区层面仅保留交通运输和生态环境保护2支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盟市执法机构由426支减至144支，旗县(市、区)由2436支减至852支。在规范行政执法工作方面，开展执法主体清理公布、执法人员资格认证考试工作，全面启用电子版行政执法证件；健全市场监管、公安、生态环境、卫生健康等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搭建“两法”衔接信息平台。此外，我区还积极推进基层行政执法工作，自治区政府以赋权清单形式将99项行政执法权下放基层。

在依法行政中，便捷的政务服务让群众带来了获得感，让群众享受“放管服”改革的红利。

“现在我们推广全程电子化营业执照办理，无论是全程电子化还是现场办理，材料齐全，半天出营业执照。”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政务服务中心市场监管窗口负责人郝春霞介绍说。

我区坚持把深化“放管服”改革作为转变政府职能的有力抓手，从2016年实施“五证合一”、

# 永远跟党走

草原·百名记者万里行

# 有“颜”又有“料”



参观者在乌海市党性教育实践中心接受教育。

□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记者  
赵娜 于海东 郝鹏 班迪  
郭惠超 王鹏  
乌海日报社记者 刘思雨

汁当作红糖蘸着吃粽子，自己却浑然不觉?“江姐的全名是什么?”“什么是红船精神?”……6月15日，在乌海市党性教育实践中心，面对讲解员申燕的提问，参观者们踊跃回答。

“是谁专心致志译书时，竟把墨

乌海市党性教育实践中心于

# 一斤黄豆，一片林子



记者在“刘少奇主席纪念馆”前现场采访。

□内蒙古日报社融媒体记者  
蔡冬梅 王冠静 李新军  
包萨茹拉 金泉 朝波

原云·百名记者万里行”大型传播活动报道组成员匆匆走进餐厅，准备吃完早点就赶往下一个采访地点。

餐桌上，大家发现，一盘颜色特别的菜肴已经摆放在那里。  
“炒黄豆，好吃！”有人边吃边惊喜地喊了出来，显然，这道小吃勾起

了人们的童年回忆。  
嚼着香喷喷的黄豆，与记者同行的内蒙古森工集团党委宣传部主管李明打开了话匣子。

上世纪60年代困难时期，林区人由于吃不上蔬菜，很多人都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全身浮肿。

1961年，时任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来到内蒙古大兴安岭考察，当他看到这一现象后，当即特批每名林业职工及家属每月1斤黄豆来补充营养，同时还要求林业局办农场，种蔬菜、土豆等，解决职工群众副食品供应的问题，后来这一斤黄豆又增加为二斤。

这珍贵的黄豆救了林区很多人的命，人们都叫它“营养豆”“救命豆”，黄豆的故事被一代又一代林区人民所传颂。

学党史、忆党恩。  
今天，当我们听着这一斤黄豆”的感人故事，不由得要去探寻那被称为“刘少奇主席纪念馆”的林子……

■下转第2版